

2026年省级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口岸建设事项）入库项目申报表（东莞市）

制表日期：2025年8月20日

序号	支持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申报单位类别	具体项目内容	所属支持方向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申请支持金额	申请文件是否符合要求	是否具备立项核准或同意实施文件	是否具备第三方机构评估结果	是否具备资金使用方案和监督管理办法	评审方式
1	智慧口岸监控预警系统项目（2026）	东莞海事局	中直驻粤各口岸查验单位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是通过构建智能监控预警平台，重点建设智能监控覆盖、自动预警处置、全流程动态追踪、数据互联互通等四大模块，实现对船员未穿戴救生衣、危险品码头违规操作等不安全行为的智能识别与实时预警，全面提升水运口岸安全防控效能。	智慧口岸建设项目、应急指挥能力提升项目	900万元（东莞海事局自有资金）	630万元	是	有同意实施文件，暂未立项	是	是	第三方中介机构评审
2	东莞港口岸应急设备智能化管理平台项目（2026）	东莞海事局	中直驻粤各口岸查验单位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构建综合性智能管理系统，重点建设物资标准化管理、应急流程智能化调度、可视化展示、能力建设一体化等四大功能模块，实现应急设备分区管控、资源智能匹配及培训演练全流程管理，显著提升船舶污染事故应急响应速度与处置效率。	应急指挥能力提升项目	715万元（东莞海事局自有资金）	500万元	是	有同意实施文件，暂未立项	是	是	第三方中介机构评审
3	东莞港集装箱港务有限公司-内联通道及智慧闸口建设项目	东莞港集装箱港务有限公司	口岸经营服务单位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东莞港码头间的内联通道闸口以及进出港智慧闸口建设，通过箱号及车号识别、视频监控等新型智慧监管模式，打通东莞港三个码头前沿的围网，实现码头间可以联动岸线、生产和查验，同时将进出港的6条人工货物通行闸口、2条闲置行政闸口改造为8条智慧货物通行闸口，将控制系统与海关监管系统、码头操作系统（TOS）进行信息交换，从而实现闸口的自动化、智能化运行。	口岸基础设施、查验监管配套设施建设和改善项目、智慧口岸建设项目	75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201万元	是	是	是	是	第三方中介机构评审
4	东莞玖龙码头新沙南6#、7#泊位升级改造项目	东莞玖龙码头有限公司	口岸经营服务单位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将码头现有2个5万吨级散杂货泊位升级改造为2个7万吨级散杂货泊位，主要施工范围为港池水域疏浚，水工结构修复。	口岸基础设施、查验监管配套设施建设和改善项目	3103.73万元，其中2026年计划实施200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600万元	是	是	是	是	第三方中介机构评审
5	工作经费	——	——	根据粤商务港字〔2025〕28号规定：“地市可按不超过收到项目金额的1%安排工作经费，支持用于前期论证、入库评审、项目验收、监督检查、内部审计、绩效管理或与专项资金管理直接相关的支出”，拟计提10万元工作经费（具体金额以省商务厅实际下达专项资金金额计提），用于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下一年度入库项目进行评审、对项目进行资金审核等工作，保障专项资金安全，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	——	10万元	——	——	——	——	——
合计				——	——	——	1941万元	——	——	——	——	——